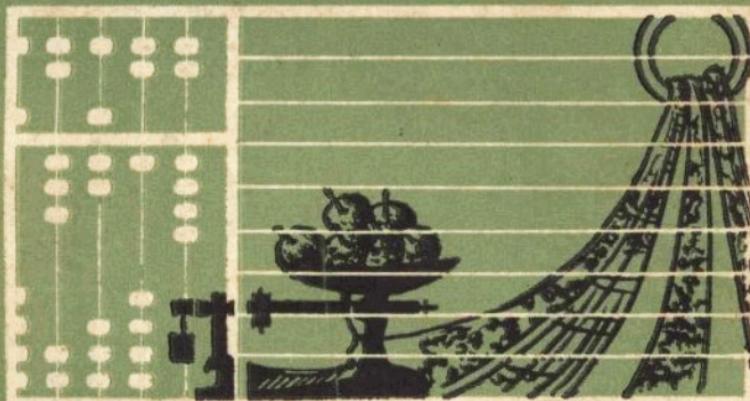


商业经济学

周肇光 主编



(上)册

湖北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三月

编写说明

为了适应我国经济蓬勃发展的新形势，我们编写了《商业经济学》这本教材，供商业经济专业教学之用。本书也可作为商业经济自学高考、函授、干训之教材。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力图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商品流通的基本原理与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商业实践结合起来，在内容、体例上都有所创新，为探索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商业经济学作了一点尝试。

本书主编：周肇先。参加本书编写工作的教师：导言、第八章第一、二节、第十二章——周肇先；第一章、第九章——余鑫炎；第二章、第三章、第八章第三节——姚天喜；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十章——叶全良；第七章、第十一章——叶万春。全书由周肇先、余鑫炎总纂。

由于我们水平所限，对教材改革又缺乏经验，缺点错误一定不少，欢迎商业经济学界和广大读者不吝指正，以便进一步修改。

湖北财经学院商业经济教研室

1984年11月

本篇品商时应品商市 章四录

(81)	目 录	本篇品商	章一录
(81)	序	本篇品商	章二录
(81)	上册	本篇品商	章三录
(81)	下册	本篇品商	章四录
导言			(1)

第一章 商品交换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本篇品商 章五录

第一节	商品交换是社会再生产的中介	(16)
第二节	商品交换与社会生产的关系	(20)
第三节	商品交换与社会消费的关系	(31)
第四节	商品交换与社会分配的关系	(38)
第五节	商品交换要同社会经济的发展相适应	(45)

第二章 社会主义商业是从事商品交换的主要经济事业

第一节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	(57)
第二节	商业作为独立的经济事业存在的条件与意义	(6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商业的职能和任务	(72)
第四节	社会主义商业劳动是社会必要劳动	(82)

第三章 社会主义国内市场

第一节	市场的形成及其在社会经济中的作用	(89)
第二节	完善和开拓统一的社会主义市场	(98)
第三节	国内市场结构	(111)
第四节	农村市场在我国国内市场中的地位	(116)

第四章 市场商品供应和商品需求

第一节	商品供求关系及其特征	(125)
第二节	商品供求对国民经济的影响	(132)
第三节	商品供求矛盾及其运动规律	(136)
第四节	商品供应和商品需求的形成	(142)
第五节	有计划地组织商品供求平衡	(148)

第五章 商品价格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价格形成的特点	(151)
(03)	和作用	(15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形成的基础	(165)
第三节	商品价格构成	(170)
第四节	商品价格体系	(177)
第五节	稳定物价的方针	(190)

第六章 社会主义商业管理体制

第一节	商业管理体制的内容	(194)
第二节	建国以来商业管理体制的调整与改革	(200)
第三节	逐步完善商业管理体制	(211)
(22)		

第三篇 市内商业管理

(08)	银行业内商业管理	(231)
(88)	市内商业管理	(241)
(111)	商业管理	(251)
(011)	商业管理	(261)

导言

社会主义经济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必然要求商品流通、商业与之相适应发展，这是一条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从一定的意义上说，我们可以把商品流通和商业比作是人体的循环系统，人一时一刻不能离开血液循环，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也一时一刻不能离开商品流通和商业。因此，科学地组织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加强商业建设，就成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重大原则问题。《商业经济学》遵循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商品流通的基本原理与我国社会主义商业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就商品流通这一客观经济过程，通过商品交换所形成的各种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等一系列问题，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作了比较深入的探讨，这对于加强商业建设和开展商品流通理论的研究，都是十分必要的。

(一)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是发展的商品流通。随着社会生产力和社会分工的发展，以及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范围的扩大，商品流通和商业也得到广泛的发展。同原始的物物交换形式相比较，商品流通和商业这种经济形式的出现，

表明商品经济有了进一步发展，它体现着广泛的社会经济联系，反映着多方面的经济关系。人们为了获得对商品流通和商业这种经济活动、经济联系和经济关系的规律性的认识，便开始研究商业经济活动。于是，以研究商业经济活动为特定内容的商业学科，也就应运而生。以我国来说，早在殷、周时代，就有关于商品交易活动的记载，到了汉朝，更有司马迁的《货殖列传》问世。宋朝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和吴自牧的《梦粱录》，都比较真实地记载了当时商业的发展状况。及至近代，更有《商业原理》、《商业通论》等研究商业活动的各种专著陆续出版。

由于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商业在社会经济生活中越来越占居着重要的地位。适应商业活动发展和扩大的需要，商业门类越分越细，商业管理要求越来越高，因此，以研究商业经营活动为内容的各种学科也日益细分化。但是，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商业所有的各种学科都是以工商企业获取最大限度利润为研究的唯一目标，它们没有也不可能从整个国民经济的角度研究商业经济活动，而这只有社会主义社会里才有必要和可能。

社会主义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社会化大生产的社会，分工和协作获得进一步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流通和商业在国民经济中越来越显示出它的重要作用。为了更好地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组织商品流通，管理商业，以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现象、活动过程和经济关系为内容的商业各个学科也获得迅速发展。商品流通和商业，不仅以它特有的物质运动形式同国民经济其它部门的经济活动相区别，而且它本身也是一个矛盾的统一体，商品流通和商业就是在商品的实物运动和价值运动、商业的主体和客体的对立

统一矛盾运动中发展的。因此，我们在研究商业经济活动时，应当按照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研究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各个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特殊性，不但必须在其联结上、在其总体上去看，而且必须从各个阶段中矛盾各个方面去看。”^①从商品流通和商业这一矛盾有机体的特定方面去研究它的运动及其发展规律性，是商品流通领域各种学科细分化的内在根据。因为“科学的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②例如，《商业企业管理学》是以商业企业经济活动过程中的管理关系及其发展变化规律为研究的对象，《商品学》以商品的使用价值为研究对象，《商业统计学》以研究商品流转数量变化的特点与规律性为对象，《商业财务会计学》以研究商业资金的运动及运动过程中货币表现的各种经济关系为对象，等等。

研究商业活动过程的各种学科，从其相互的联结上看，都是研究商业活动及其客观规律性，因而它们之间存在着密切的内在联系；但是，另一方面，各门学科又都只是从商业这个有机体中的某一侧面，或矛盾的某一方面去研究商业活动，这就形成了各门学科的相对独立性，所以各门学科又相互区别。列宁讲过：“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③研究商品流通和商业活动也是这样。要真正地认识商品流通，不但要从矛盾的各个方面去研究，而且要从总体上，在其联结上去研究。只有这样，才能全面把握商业活动的客观规律性，并据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90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4页。

③ 《列宁全集》第32卷第83页。

以作为指导我们组织商业活动的依据。《商业经济学》同《商业企业管理学》、《商业统计学》等学科有所不同，它不是以商品流通的某一方面为研究对象，而是从总体上研究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学科。

商品流通是商品从生产领域经由流通进入消费领域的物质运动过程。从现象上看，商品运动过程只有物与物的关系，而实质上它体现了人与人之间的经济关系。商品是物，它没有长脚，不能自己走到市场上去同别的物品相交换；但是作为商品，它又必须同别的产品相交换，否则，就不成其为商品了。要使商品交换得以实现，并完成商品形态变化的运动过程，就必须由它的所有者来承担实现其交换的任务。这样，便在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的不同所有者之间或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之间形成了错综复杂的商品交换关系。商品交换关系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它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形成和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商业经济学》就是要研究社会主义经济中客观存在的商品交换关系，研究各种交换关系的性质、特点及其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并寻求调节各种商品交换关系的形式，以进一步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完善和发展。

《商业经济学》也不同于旧时代的《商业原理》和《商业通论》。因为无论是《商业原理》，还是《商业通论》，它们从来都是讳言商品交换关系的，尤其不承认商品交换中被物与物的关系所掩盖的人与人的关系。《商业经济学》是马列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一个分支，在逻辑上，它是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一个组成部分。列宁指出：“政治经济学决不是研究‘生产’，而是研究人们在生产上的社会关系，生

产的社会制度。”《商业经济学》作为部门经济学科，它应当以马列主义的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为指导，深入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坚持按照社会主义的经营方向调节商品流通过程中的社会矛盾，以利于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业经济学》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目的在于认识和揭示经济关系运动的客观规律，以此作为我们组织商品流通的向导，减少行动的盲目性，自觉地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办事。正如毛泽东同志所指出的：“马克思主义看重理论，正是，也仅仅是，因为它能够指导行动”，^①使人们在实践中得到预想的结果。建国卅多年的实践证明，当人们能够正确认识和研究并自觉按照客观规律办事的时候，社会主义的商品流通就能畅通无阻，市场就能活跃，社会主义建设就能顺利发展；反之，当人们违背客观规律要求的时候，商品流通就必然受阻，市场呆滞，并严重危害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这是因为，“经济发展的规律是反映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人们能发现这些规律，认识它们，依靠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②，但是，人们不能违反它们，“即使是极小的违反，都只会引起事情的混乱，引起工作程序的破坏。”^③④经济规律是经济关系的本质反映，它不是由人们的意志创造出来的，而是在一定的经济条件的基础上产生的。《商业经济学》是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的学科，因此，它要研究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

①《列宁全集》第3卷第42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9页。

③④《斯大林选集》（下）第541页。

基础上产生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是怎样作用于商品流通过程的，以及作用的具体形式和表现，从而为在商品流通领域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提供理论依据。同时，还要研究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在实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规律要求中的地位和作用，以求得商品流通的发展同工农业生产的增长和人民消费水平的提高相适应。

在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因而作为商品经济基本规律的价值规律，就必然要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发生作用，虽然它作用的性质、范围、程度和后果都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经济。在商品流通过程中，价值规律要求各种商品的价格必须以价值为基础，商品的交换要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的客观需要。因为只有按照价值量相等的原则进行交换，才能保证实现交换双方互不吃亏，从而调动商品的生产者和经营者发展社会经济的积极性。

同价值规律作用相联系，商品竞争规律也要在社会经济生活中发生作用。因为竞争是价值规律得以实现的条件。竞争是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律，并非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特有规律。既然社会主义要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竞争规律也必然存在并发生作用。只要我们运用得当，它对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可以起积极作用的。因此，我们经济管理工作的任务，不是取消竞争，而是按照党的政策和国家法令，保护有限度的竞争，使之有利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所以，作为部门经济的《商业经济学》，在认真研究社会主义特有的经济规律的同时，还必须研究同商品经济相联

系的一些经济规律，以便自觉地利用它们来为社会主义服务。

商品流通是社会再生产运动中的一个相对独立的经济过程，它除了遵循社会主义经济特有的规律和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律要求以外，还要按照本身所固有的规律运动，并反过来对生产、分配和消费起积极的促进作用。恩格斯指出：“产品贸易一旦离开生产本身而独立起来，它就会循着本身的运动方向运行，这一运动总的说来是受生产运动支配的。但是在单个的情况下和这个总的隶属关系以内，它毕竟还是循着这个新因素的本性所固有的规律运行的”^①。因此，《商业经济学》要在生产决定流通这个总的隶属关系以内，还要研究商品流通所固有的规律，如商品交换自愿让渡规律、市场商品供求规律、商品流通反作用于社会再生产的规律、节约流通时间规律等等。

自愿让渡是商品交换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的客观经济规律。马克思说过：在商品交换活动中，“一方只有符合另一方的意思，就是说每一方只有通过双方共同一致的意志行为，才能让渡自己的商品，占有别人的商品。”^②商品交换是买者和卖者的对立，是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价值内在矛盾的外在表现，在交换过程中，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买者有权决定购买商品的条件，卖者有权决定售卖商品的条件。只有交换的双方自愿，通过交换又能维护各自的经济利益，才能体现共同一致的意志行为。因此，无论是实现商品价值，还是取得相适应的商品使用价值，都必须在商品所有者自愿交换的条件下完成。商品交换的这种自由让渡，是商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85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02页。

商品经济关系内在的必然的经济要求，是商品交换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规律，也是社会主义商品流通过程必须遵循的一个基本原则。经过三十多年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我们积累了相当的经验，但同时还存在着很大的盲目性。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对于我们来说，还有许多未被认识的必然王国。因此，解放思想，从中国的实际出发，认真总结经验，努力学习，加强研究，在实践中逐步加深对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认识，弄清楚它的规律，仍然是《商业经济学》的一项十分重要的任务。邓小平同志说：尤其是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今天，“我们面前有大量的经济理论问题，包括基本理论问题、工业理论问题、农业理论问题、商业理论问题、管理理论问题等等”，需要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结合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实际，深入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新情况、新问题，从而把握住商品流通同四个现代化的内在联系。

(二)

《商业经济学》研究的对象是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但是要研究清楚经济关系，就必须联系研究生产力，同时联系研究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这是因为，生产关系与生产力是辩证的关系，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固然有巨大的反作用，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反之，则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但是，在生产关系和生产力这对矛盾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脱离生产力去研究经济关系，

②《邓小平文选》第167页。《邓小平思想录》③

必然会使经济学科的研究步入唯心主义的歧路。在林彪、江青反党集团横行时期，唯意志论在经济研究和经济工作中泛滥成灾，他们不顾我国生产力发展的实际水平，大搞所有制“升级”、“过渡”，大割所谓“资本主义尾巴”，其结果，严重地破坏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事业，这个教训是十分深刻的。因此，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要依据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一规律，而不能离开生产力孤立地研究经济关系。

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同样是对立统一的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又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因此，我们必须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中去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列宁在评价马克思的《资本论》时指出：“‘资本论’的骨骼就是如此。可是全部问题在于马克思并不以这个骨骼为满足，并不以通常意义的‘经济理论’为限；他专门以生产关系说明该社会形态的结构和发展，但又随时随地探究适合于这种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使骨骼有血有肉。”^①因为任何社会形态的经济发展，都离不开上层建筑对它的影响和制约。社会主义经济也不例外。例如，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要有无产阶级的革命暴力为它扫清道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在形成以后，要有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采取措施使之不断完善和发展。如果脱离上层建筑孤立地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不仅经济关系的问题不容易说清楚，而且会使《商业经济学》变成一门仅仅以“理论研究”为限的缺乏任何实践意义的东西，那它也就不成其为科学了。所以，研究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其制定的客观依据，研究国家对商品流通的调节和管理等问题，就成

① 《列宁全集》第1卷第121页。

为《商业经济学》的重要内容。社会主义商品流通领域的经济关系，概括地讲，主要包括各种经济形式通过交换所形成的各种经济利益关系，社会主义商业同国民经济其它各部门通过交换所形成的经济利益关系，社会主义商业企业同国家所形成的经济利益关系，以及社会主义商业内部纵横两个方面所形成的各种经济利益关系等。

《商业经济学》作为部门经济学，它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所揭示的，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作为既定的前提，进而具体分析研究商品流通领域所形成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的规律性。

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党和国家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项战略决策。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商品流通显示了它极其重要的地位。因此，研究商品交换及其同社会再生产过程的生产、分配和消费诸环节的相互关系，就成为《商业经济学》的首要问题。要研究生产、分配和消费是怎样决定交换，而交换又是怎样反作用于其它各个环节的，以求得商品交换和商品流通同社会生产和社会消费相适应的发展。

从历史上看，商品交换的进一步发展引导到商业的产生，并形成一个以媒介商品交换为专职的独立的经济部门。商业作为一个独立的经济部门的出现，有它的客观必然性，它对促进社会分工和生产的社会化、专业化具有重要的意义。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商品经营专业化仍然是一个重要问题，而且社会化大生产越发展，生产对商品流通、商业和市场的依赖程度就越大。因此，充分发挥专门媒介商品交换的独立的商业部门的作用，正确处理商业同国民经济其它各个

部门的关系，研究开拓和不断完善统一的社会主义市场，在社会主义制度基础上把最广阔的农村市场组织起来，研究市场商品供求所体现的商品和货币的关系，买者和卖者的关系，生产和消费的关系，市场商品供求矛盾运动的规律，以及商品价格在社会主义经济中所体现的经济关系和它的作用等问题，就构成《商业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因为这些内容都是从总体运动上来研究商品流通和商业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功能，和它同社会生产各个方面相互制约的作用，所以，所以把这一部分称之为《商业经济学》的总论。

商品流通是一个复杂的有机体。我们不仅要从运动总体上去研究，而且还要深入研究这个有机体的运动过程。商品运动作为一个经济过程，同其它社会形态相比较，有共同之处，但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性的东西，则是它的特殊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计划经济的优越性，主要表现在流通过程的计划性，即如何科学地组织流通。因此，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商品流通过程的计划性及其主要内容，认识商品流通渠道及主渠道与其它各种流通渠道的相互关系，商品运动形态以及商品流通诸环节的相互关系，商业劳动耗费和劳动占用与经营成果的关系，以及商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的关系等问题，都是《商业经济学》应深入研究的内容。把握和正确处理这些关系，对于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商业的优越性有着重要的意义。

社会主义商业作为国民经济的一个独立的经济部门的存在和发展，它自身还有一个管理和建设以及如何接受国家的调节与监督的问题。因此，《商业经济学》还要对商品流通中所涉及和体现的中央和地方、条条和块块、国家和企业、国家、集体和劳动者之间的关系，商业部门的物质文明建设

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关系，以及国家对商品流通实行调节和管理的形式等问题进行研究，以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使之更加适应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商业经济学》是一门比较年轻的学科。虽然有其它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经验可资借鉴，但由于社会主义经济关系的发展并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又由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时间不长，经济发展水平不高，加之人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常常要经过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循环往复过程，才能逐步深化，因此，到目前为止，《商业经济学》的体系和结构还不能说是十分严密的，这有待于商业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通过深入的研究，使之逐步完善。

(三)

《商业经济学》属于社会科学，它同我国的其它社会科学一样，都必须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辩证唯物史观，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为指导。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经过长期艰苦的斗争，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现在，中国人民又处在一个新的历史转变时期，正在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奋斗。这是一个更加复杂和艰巨的任务。它涉及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一系列规律性问题的认识，其中包括对商品流通领域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性的正确认识，这都离不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理论原则。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

南。《商业经济学》强调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为指导，是要遵循他们所造立的基本理论原则，深入领会其精神实质，运用革命导师所倡导的观点和方法，来考察我们现实的实际情况。正如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解放思想，就是要运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什么是我国今天最重要的新情况，最重要的新问题呢？当然就是实现四个现代化，……深入研究中国实现四个现代化所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且作出有重大指导意义的答案”^①。这是商业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应有的责任。

以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际为中心，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研究客观事物内部的联系，从其中引出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这是《商业经济学》研究商品流通领域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性的出发点。邓小平同志指出：“教材要反映出现代科学文化的先进水平，同时要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②实践证明，任何社会科学，照搬照抄别国的经验，别国的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原因就在于各个国家的国情和具体实际不同，建设社会主义的模式不同。反映在学科的建设上当然要有自己的特点。因此，《商业经济学》的建设，固然要借鉴别的国家，尤其是社会主义兄弟国家的先进经验和新的学术成就，但更重要的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以研究中国的具体实践为中心，走自己的道路，力求建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商业部门经济学。这是一件相当困难的事情，需要作艰苦的努力才能取得成功。现在，党中央

①《邓小平文选》第165页。
②《邓小平文选》第52页。